

美感教育課程推廣計畫—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
108 學年度南區教師共學社群—計畫說明會實施計畫

(108.04.30)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 105 年 8 月 23 日臺教師(一)字第 1050071365C 號函核定「105 年至 108 年美感教育課程推廣計畫—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的

- 一、溝通美感教育課程之核心內容，聚焦專業支持系統，強化橫向統整功能。
- 二、建置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與南區種子教師的輔導網絡，落實輔導基地各縣市學校之教學支持系統。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教育部

執行單位：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肆、活動內容

- 一、日期：108 年 05 月 01 日 (三) 13:30-17:00
- 二、地點：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活動中心二樓演講廳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 三、參加對象：南區轄屬縣市(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金門縣)中等學校及國立高中職學校美術科教師。
- 四、課程代碼：教師進修網課程代碼 2619228 (或至現場報名)；南區種子教師(活動結束後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 五、發現箱展出地點：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藝術學院一樓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時間：5/01(三)~5/8(三) 10:00-17:00(周末休息)。
- 六、本次研習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南區種子教師、講師公(差)假課務排代除導師時間(如班會課)可支領代課鐘點費，教師相關交通費、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

費等費用由本案專案計畫經費核支；各子計畫及核心規劃實務工作小組參加本次活動之差旅費用由各計畫專案經費核支。

(一) 交通費：新進共學教師請填寫個人領據資料(詳附件)，若搭乘高鐵請檢附票據，其他票據則無需檢附，並且依實際情況報支。

(二) 代課鐘點費：除導師時間(如班會課)可支領代課鐘點費；需繳交 1.貴校預開收據 2.核章後申請書(詳附件)3.教師課表

七、聯絡人：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藝術學院專案助理劉恩均、吳紫均、林怡伶小姐。

電話：07-7172930 分機 3004。

南區基地共用信箱 artcampus123@gmail.com。

伍、議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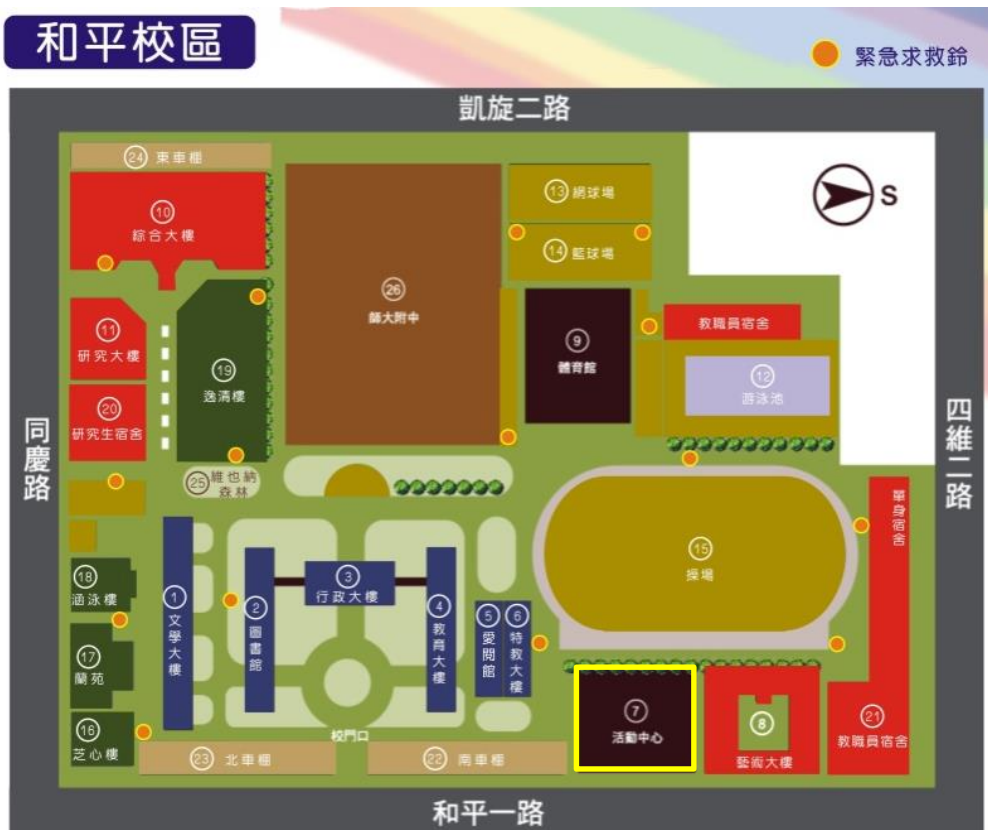
時間	主題	主講者
13:30-14:00	報到	
14:00-14:40	【課程分享】 隱形的操盤手—比例	陳潔婷老師 臺南市永仁高中
14:40-16:30	【計畫說明】 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	蔡紫德老師 臺北市中山女中
16:30-17:00	綜合座談	蔡紫德老師 臺北市中山女中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交通資訊



- ◆ 捷運：搭至(O7 文化中心站)·由第 3 出口·步行約 10 分鐘。

和平校區



- ◆ 高師大:活動中心二樓演講廳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交通資訊

- **高雄捷運**

搭高雄捷運至(07 文化中心站)下車，由第 3 出口出車站，順著和平路走，約 500M 可到達(與高雄大統百貨方向相反)。

- **高鐵**

左營車站轉搭高雄捷運至(07 文化中心站)下車，由第 3 出口出車站，順著和平路走，約 500M 可到達(與高雄大統百貨 方向相反)。

- **公車直達**

高師大門口有 72、82 路公車，附近有 0 南、0 北、五福幹線(50)、52、77 路公車。

搭乘火車者，可於火車站搭 52、72、248 路公車，於中正文化中心站下車，再步行約 5 分鐘即可到達(72 路公車可於 高師大門口下車)，詳細發車時刻、路線及停靠站，請上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網站查詢：<http://khbus.gov.tw>

- **公車轉乘**

可搭火車站到機場線，於中央公園站下車(或任何可到中央公園站之公車)，再轉乘往文化中心之公車，詳細發車時刻、路線及停靠站，請上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網站查詢：<http://khbus.gov.tw>

- **統聯、國光**

在中正路下車，可搭五福幹線、52、248 路公車於中正文化中心站下車或搭 0 北於長青服務中心下車，順著圍牆走就可以找到大門。

- **開車**

1.二高→燕巢系統轉(西南)國道 10 號→仁武交流道→鼎金系統接中山高(南下)。

2.中山高→鼎金系統→中正路出口(注意：位於建國路出口後方約 100M，不要下錯交流道)→右轉中正一路→(約 1.5KM) (走中間車道)看到鐵路平交道→(轉左前方)五福一路→左轉和平一路→高師大。

- **計程車**

火車站到高師大約 2.8KM。 機場到高師大約 7.5KM。

- **停車資訊**

高師大校園內不開放停車位置，可至高師大對面之高雄文化中心附有停車場，凱旋路周邊也備有停車格，歡迎多加利用，不便之處，請見諒。

附件_領據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領款收據

美感教育課程推廣計畫 南區共學社群

日期	年 月 日 ()		
講座鐘點費			
差旅費用 (實報實銷)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費	___月___日,啟程搭乘高鐵/台鐵(____至____) 票價_____元	
		___月___日,回程搭乘高鐵/台鐵(____至____) 票價_____元	
	捷運費用(高捷_____/北捷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費	1600 元*___晚 (收據上請註明日期) 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統編：76014004		
交通費+住宿費=共_____元 (由助理填寫即可)			
*相關票據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寄回南區基地。			
服務單位		職 稱	
手機		電子信箱	
身分證字號		領款人姓名	(簽章)
戶籍地址			

匯款資料 (請擇一填寫)	戶名	(匯款帳戶須為本人帳戶)	
	郵局	局號：	帳號：
	銀行	銀行名：	分行名：

- ※說明：1.以上資料以電子及紙本形式提供帳務處理及課稅依據，依會計法規定保存 10 年，當您填寫時，視同您瞭解且同意本校依善良管理人責任，蒐集、處理以上個人資料。
- 2.本校代理公庫為臺灣銀行，若個人帳戶非屬臺灣銀行與郵局者，將依規定收取「匯款手續費」30 元(由匯款薪資/所得中扣除)。
- 3.敬請師長儘量提供「臺灣銀行」或「郵局」帳戶作為匯款帳戶。

**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種子教師共學社群活動基本代課鐘點費**

一、基本資料

(一) 校名：_____

(二) 請領經費：_____元整

二、種子教師參與資料

(一) 參與種子教師姓名：_____

(二) 擔任職務：主任 組長 導師 科任老師 其他（請說明）_____

(三) 基本授課節數共_____節

• 請附上教師課表，註明基本授課節數。

參與南區種子教師共學社群活動，共需_____節基本代課鐘點費。

(四) 計算明細：

活動內容	所需節數	單價	合計	備註
____年__月__日				(國中\$360/節) (高中\$400/節)

*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核章完並郵寄至南區基地。

郵寄地址：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高師大藝術學院)

傳真：07-7166900 南區基地信箱：artcampus123@gmail.com

聯絡人：專任助理吳紫均、劉恩均、林怡伶 07-7172930#3004。

*請一併附上 1.貴校預開領款收據(收據抬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2.核章後代課鐘點費申請表

3.教師課表，以利計算基本鐘點時數(不含超鐘點時數)。

*請貴校教務處用印。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